

情懷

李康美 著



陕西人民出版社



作者小传

李康美，陕西渭南人。1952年3月出生。1969年11月当兵，1975年4月复员后当过10年的临时工。1980年开始文学创作。主要写小说，兼营散文、报告文学。已发表作品120万字，小说获奖4次，散文获奖2次。1987年入西北大学进修，现在渭南地区文联工作，任秘书长，地区作家协会副主席。1984年加入中国作家协会陕西分会。

情悵

李康美 著

陕西人民出版社

第一章

1

从外边回来，胡峰被惊吓得出了一头冷汗，他如痴如呆地靠在门上，双腿像抽了筋似地发僵发麻。他缓过神来，捋了一把湿漉漉的头发，全身的神经却仍然在微微颤栗。

“咋啦？娃。”母亲走过来问。

“啊，妈。我……”他不知如何作答。

母亲抬头看了看他的脸色，也为之一惊。她拉着他的胳膊把他拽进屋里，小声埋怨着：

“让你早早休息，偏要出去跑。”

父亲胡核桃从炕上欠起身来，满脸的不悦。他又喝了酒，每条皱纹里都现出恼怒：

“出门见鬼！出门见鬼！这个山旮旯你就看不够是不是？妈的×，什么时候才让老子放心？”

鬼？胡峰实在不愿意把刚才的黑影和鬼的传说联系在一起。可是，他又无从解释。

天黑时，父亲请来了书记、村长和瘦鬼会计他们，他要借儿子临行前这个机会炫耀一下自己的荣光。儿子考上了大

学，这对远在大山里的胡家寨来说，是破天荒的特大新闻。好些日子来，他乐颠颠地恨不得爬到最高的石鼓山上向全世界叫喊。他整天脚后跟踢着后脊梁似地四处张扬，这使胡峰本来就非常烦乱的心更加烦乱。补习了两年才考上了大学，有什么值得大惊小怪？昔日的同学如今都快要大学毕业了，而今他却才要步入大门，够尴尬够难堪的了。何况，何况春娅又被丢了下來……

下午，父亲把家里那头三十斤不到的小猪杀了，母亲不忍目睹，她躲在厨房里掩面哭泣。胡峰坐在母亲一边，对他走后的日子又凭添了好多熬煎。他总是心疼自己的母亲，母亲太善良太软弱了。有他在身边，母亲的脸上还能时而露出些笑容，心里还有些充实的慰藉。他这一远离而去，母亲的心里空落落地疼哩。“哭啥哩！煮肉。我日他妈我也要像皇帝老子一样吃一回乳猪肉呢！乳猪肉——听说过吗？一是给我娃送行，二是也把村干部的嘴给抹一下。”父亲边说边把冒着热气的小猪肉扔在案板上，他点燃一支劣质烟衔在嘴角，又转过头眯缝着眼像欣赏自己的一个杰作似地瞅着儿子的脸庞。这圆圆的脸浓浓的眉高高的鼻梁，咋看也不是我胡核桃的血脉。父亲在心里想。想完以后又嘿嘿地笑，说不清是自豪还是自嘲。

“爸，你太残忍。”

“你也要学爸的样。男人就像个男人。”

“我走后，你和妈也还要过日子哩。”

“日子么？各人有各人的过法。”

“你对妈要好一些。”

“这娃，当大学生了话还说不清楚。谁的妈呀？”

胡峰紧闭了双唇。如果他所面对的是一个同辈，他真想指着鼻子骂他一声“无赖”！可他明明是自己的父亲，上帝硬要把他们搭配为父与子的关系。要不是看见母亲战战兢兢地忙碌着为晚上的宴请准备饭菜，他真想立即跑出门去。明天就要走了，春娅的脸仍然像石头一样冰冷而僵硬，以前的欢言笑语也像是被嵌进了牙缝里，他为此而焦急如焚。

他挽起了袖子，拿起了菜刀，母亲已经站起身来，每当看见儿子干活，她就会像失职似地内疚和自责。

“放下放下。你明天要走长路。”

“妈，我要学着干活哩。”

“这娃，你总说这没出息的话。”这时，妈妈伤悲的脸上竟露出愠色。可怜了一生的人，自己把自己本来就划归为下苦和侍候人的人。她按住了儿子的胳膊，想夺下儿子手中的菜刀。胡峰执拗地推开了她，丝毫不讲刀法地把肉剁成了大块。菜刀的锋刃砍在骨头上，碎骨飞溅起来，嘎嘎的声音使母亲手足无措。

“哎，留下一块生炒。”

胡峰的心里混混沌沌，一塌糊涂。父亲的提醒他全然没有听见。他稀里糊涂地把肉一块一块扔进锅里，母亲忙忙乱乱地点着了灶火，拉动了风箱。

山里人住得分散。说是同一个村寨，实际上各家隔开好远。父亲把他们一个一个叫来时，乳猪肉已成了一锅稀粥。

“上菜——”父亲喊得很夸张。

母亲揭开锅盖时，顿时傻了眼。筷子已经夹不住了，这可怎么用刀切成薄片？胡峰把洋芋丝、拌粉条几个凉菜端出去后，见妈妈迟疑，走过去一看，也有些哭笑不得。他果断

地用笊篱把烂肉捞在一个盘子里，撒上盐末浇些酱油就端了出去。

“嗨，这是什么东西？”瘦鬼会计胡安举用鼻子嗅了嗅，有些大惑不解地问。

“鱿鱼。”胡峰绷着脸说。

他们面面相觑了好一阵子，这才用筷子一点一点地往嘴里撮去。

“噢哟，不错不错，不用咬就化了。我们的胡峰可真是少见大世面的人，从哪儿就弄来了这东西？”

“海里的东西都有点腥气。”年轻一些的胡安举很内行很老道地说。

“那不是正合你的口味吗？你就是一闻见腥气就走不动的东西。”胡核桃脸上的窘迫已经消退，他将错就错地开着会计的玩笑。对儿子却很满意，一村子的头头脑脑就让他糊弄得一愣一愣的。

“慢吃慢吃，后边还有生炒呢。”父亲的眼睛熠熠生辉，鼻尖上已经沁出了汗粒。

胡峰这才想起了父亲下午的那一声吆喝。这时候，他已经想溜出门去。他想他溜走后母亲肯定端不上来“生炒乳猪肉”了，父亲加罪于她的责骂也就在所难免。他一脸正色地说：

“别再生炒。有道是生克熟补。我们的肚子里整天填充的就是洋芋糊糊包谷粩粥，还有什么克不了？等会每人喝一碗木耳蘑菇汤，不比什么都好！”

“有道！有道！”众口附和。

这小子，今天就真的成了大学士了？你瞧他那张嘴，活

脱脱一个知识的匣子。胡核桃眨巴着小眼睛，咽了一口很响的唾沫说：

“碎驴日的，总是摆能。”

“该你这个老驴喝了！”

“别别。让我峰娃子给你们着杯酒。”

胡峰给每人敬了一杯酒后，又到灶间告诉母亲给锅里擦些木耳干蘑一切就都万事大吉。然后，他就贴着墙根溜出了家门。

2

胡峰是忧心忡忡地返回家时，才遇见那个幽灵般的黑影的。

出门后，他先是快走如飞。走着走着，步履就慢了下来。川道里涌出来的溜溜风好像哗哗翻腾的河水，把叠叠重重的山恋摇晃得巍巍地交错移动。山里的秋天来的早，夜里的风已能感觉到寒气袭人。他打了一个激灵，刚才在家里应付自如的灵气就荡然无存了。到哪里去哩？他先是问自己。当然去找春娅！见了她再说什么怎么说呢？

昨天早上，他邀请春娅和他一同去山外，去向几位同学告个别。不说这话还罢，一说，春娅的眼睛就一片茫然。

春娅说：“我告什么别呢？”

他说：“我是说你陪我一块去。”

“为什么要我陪？”

“一个人怪孤单的。”

春娅咬了咬嘴唇说：

“我病了。”

当他中午来到山外的集镇时，却发现她也在街上的人流中。当时，他正和王非、龚卫一块儿走着，是眼尖的王非首先看见了她的。

“啊，你这家伙挺会骗人，你不是说春娅病了吗？”王非说。

“她是病了。”

“那不是好好的她嘛！”

顺着王非的手指望去，春娅急匆匆地在人群里穿行。她肩上背着一捆细麻绳，已经踏上了土产商店的台阶。那捆麻绳看来似不沉重，但她的步伐却有些踉踉跄跄。原先潇洒地搭在肩上的长发已用一条红布条束在脑后。她走路目不斜视，朝着自己要去的目标前行。胡峰怅然地望着她的背影，一种无名的酸楚涌上心头。她为什么要支出他而要独自而来呢？这些麻绳我替你背着该有多好？

“我喊她过来？”王非说。

胡峰一把抓住了他的胳膊，轻声说：

“别。她也许是为了躲避一种尴尬。”

龚卫好像深谙此道地应和说：

“不见好不见好。早甩比迟甩少些麻烦。”

胡峰扭过脸来，怒目盯着龚卫。他们三人中，龚卫要和他同行，王非则要留在家乡。

“哎，丑话说在前边，你小子要是甩了她，哥们可就开挂她了。你们这位山里的小姐，长得真正是疼人哩。”王非涎着脸说。

王非话没说完，胸脯已经挨了重重的一拳。胡峰眸子里

射着凶光：

“我真想掐死你个狗操的！”

“开个玩笑，何必大动肝火。”龚卫打圆场说。“到时候说不定你还要求王非呢。”

“求他什么？”

“算啦算啦。什么都不要说透。”

说话间春娅已经走出了土产商店的店门，她站立了一会儿，似乎在琢磨什么心思。稍许之后她走进了斜对面的百货商店大门。

龚卫很有预见性地说：

“可以肯定，她是给你去买什么送行的礼物了！她为啥不和你一块来？一是要给你来个突然高兴，另外又觉得用麻绳换礼物怪寒碜人的。”龚卫推理完就变了声调，“不知我应该不应该奉劝你一句？再小的礼物也不能要！不能给感情套上物的枷锁。千里之堤，溃于蚁穴，这哲理同样适应人与人的纠葛。”

王非不以为然地说：

“说不定你们是自作多情。如今这女子，也是什么都能想通，什么都能理解。咱们班那个时装模特儿，在校时不是心比天高？可是落榜的第三天她就和县公安局局长的小舅子定了婚。那个小舅子是犯了流氓罪刚出狱不久的小泼皮。别人问她咋想的，她说一要户口二要招工，第三嘛……第三步再说第三步。瞧瞧，为了自己的前途，她不惜搞自己的人体开发。”

“说来可悲实际上也不失为一种韬略。”龚卫这位哲学系的新生似乎已经过早地进入了角色。

“该有个完了！”胡峰有些歇斯底里。

龚卫以为他在接续自己的话题，就说：

“该完的完不了，不该丢失的却总是丢失。事实就是这么无情而残酷。”

“我是说你们该有个完了！你真不愧为空空道人。”胡峰说完就抛下他们往百货店的门前走去。

他们还尾随着他。

他转过身来：

“我想春娅不愿看见你们。我也觉得她不应该看见你们。”

“噢，那就后天见，不见不散。”龚卫说。

“常来信，哥们。我记住你这一拳了。”王非弹了一个响指。

完全使他心灰意冷，商店里并无春娅的身影。他到商店的后边看了看，后边的院里摆满瓷壶瓷碗，铁锨板锹，一个偏门通向了另一条小巷。至此他才恍然大悟：春娅凝立的片刻一定瞥见了他们三个，为了避开这种会面，她从偏门遁遁了。

他大步流星地奔上了山路。弯弯曲曲忽高忽低的山路犹如麻绳般地在山间在沟谷中蜿蜒盘绕着。他气喘吁吁，觉得自己的心已和身体分离，心在前边飞，身子却不争气地沉沉下坠。他总是觉得那个红布条在眼前晃动，定下身子眺望时，却总是什么也没有。

他追上了山岩。

山岩背着一个长条形的大筐，走得既缓慢又坚定。筐里装满了黑呼呼粘巴巴的磷肥，吱吱嘎嘎地分不清是他骨头的

酥松还是竹筐磨擦出来的响动。

“山岩哥，你也赶集了？”

“噢，峰峰。我赶什么集哩？抽空打了些毛栗子到镇上卖了，再换回些化肥。”

“你真行。”

“行啥呀？过日子么，谁不这样？不像你，这一下可远走高飞啦。”

“哎，你看见春娅过去了吗？”

“我，我，没，没。”

胡峰见他有些吞吞吐吐，追问：

“真没看见？”

“啊，她……她不让说。她让我说我没看见。”

胡峰猛然看见山岩手里攥着一个叠得方方正正的崭新手帕，他脸上脖子上汗水淋漓，但举起手时却还是下意识地用衣袖揩着汗水。瞅着这个稀奇古怪的动作，胡峰内在的感觉里突然觉得这方手帕和自己一定有着某种联系。他试探性地问：

“山岩哥也舍得买一块新手帕？”

山岩惶惶悚悚地说：

“这，这是春娅给的。”

“她？”胡峰一惊，“为什么给你？”

“她从我身边过时，手里就一直把这手帕揉来揉去。后来，我看见她想把它扔下沟去，谁知她看见我用衣服袖擦汗后，就又把手帕递给了我：山岩哥，用它擦吧。我说不要，她塞到我手里就走了。噢，你走的快，再说你也常去她家，你把它还给她吧。”

胡峰释然了一些。善良的春娅一定是起了恻隐之心。但是，她为什么要把它扔掉呢？是觉得一方手帕送我我怕我见笑怕我看轻了它的价值吗？春娅，你错了！即使是你头上的红布条，假如送我我也会永远珍藏在身边。他没敢接山岩递过来的手帕，他觉得从山里任何人手里夺下一样东西，都是对乡情的亵渎。再说，这中转而来的礼物已完全表示了它应有的珍贵。珍贵的东西必须由自己亲自获得。

一直追到村边的小溪旁，他才看见春娅蹲在水边洗了一把脸后，又正要拐上自家屋前的小路。

“春娅，”他喊道，“你等等。”

春娅站定，故作坦然地回过头来。

“春娅，你为什么躲着我？”

“没有呀。”

“你给我买了手帕，可为什么又中途变卦？”

“没有呀。”

“我全看见了。你背着麻绳……”

“你全错了。应该说，我背的是大山。”

这时候，胡峰听见了小狗的叫声，是小花狸。连小花狸都受了整整一天的委屈。随声音望去，小花狸在春娅家的门缝里挣扎着往出挤。窄窄的门缝，使它只能伸出尖尖的毛茸茸的小嘴。它用前爪试图拨开门扇，但从里边插住了的门闩使它只能徒劳地低吠。门终于打开了，但首先站在门外的却是春娅的父亲胡安吉。胡安吉肩上搭着一绺麻丝，手里转动着吊棒，不停地拧动着麻线。他似乎早就看见了小路上的这两个人。

“春娅，还不回家吃饭，往黑等呀？”他声音低沉但却

不容置疑地喊。

春娅低垂着头，像是做了什么错事的回头走去。

手帕，手帕……一种不祥的失落感一直揪着胡峰的心。

家里的猜拳声此起彼伏，搅得寂静的山村天摇地动。吆喝声夹杂在川道风里，一会儿被挤成一个疙瘩，一会儿又被撕碎得在各个山岭和沟壑里飘移。

窗关合，门闭合，

被子盖合眼蒙合，

腿拳合哟——

他从山岩家的后墙下经过时，还没有看见那个黑影。山岩的窗上还亮着灯，山岩还如逢喜事似的哼叫着。当时，他对山岩的喜气洋洋还冒出了一股无名的火气，他捡起一个小土块朝山岩的窗子扔去后，山岩立即就屏声敛气了。

春娅家的门已经关上。还没等他靠近门前，小花狸已经发出了亲昵而又顽皮的叫声。他在门前站定，并不急于敲门，他知道小花狸的叫声就是向里边传递的信号，用不了多大功夫门就会从里边打开，一家人就会迎接他这位常客。

小花狸急不可耐地抓挠着门槛。他不发声，没有像往日那样连呼“花狸花狸”，他想善意地戏弄它一下，和它开个玩笑。

门并没有主动地打开。

小花狸的叫声也渐渐低哑。

他把手中带肉的骨头从门扇下的缝隙中塞过去，待小花狸刚刚咬住时，他又猛地把它抽回。就这样一连逗了好几下，小花狸的吠声才又变得愠怒和高昂起来。

“谁？”胡安吉从里屋走了过来。

“我。胡峰。”他站起身说。

胡安吉拉开了门：

“我还以为是个无聊的孩子逗狗玩哩。”

“嘻嘻。”胡峰把骨头扔给小花狸，一只脚已经跨进门里。

“怎么，听说你明天就要走，还不睡？”胡安吉的身子堵在门正中说。

“我和春娅再说会儿话。”

“她睡了。”

“她睡了？”

“睡了。挖了一天洋芋，累得不想动了。”

胡峰迟疑着。他的腿好像钉在那里，不能进也不想退。小花狸这个狗东西一有骨头就什么都忘了，也不摇头也不摆尾，只顾在一边吭哧吭哧咔咔嚓嚓地啃咬。

他不知自己是怎样退出那只脚的，也不知自己是怎样转回了身。他只是影影乎乎地记得，自己在抽回那只脚时，放开嗓门说了一句：

“明天早上我想让她送送我！”

似像呐喊，又像企求。

3

离开春娅的家门前时，沟沟坡坡上的灯光已相继熄灭，世界在这熄灭中变得一片漆黑。他耷拉着头往前走，在汨汨流动的小溪旁还站了一个时辰。他回头看了一眼春娅住的那间屋子，屋子沉浸在夜色的静谧里。

他飘飘忽忽地越过了小溪，脑袋有些发胀。步入村间的正路时，他还碰见了瘦鬼会计的老婆潘香串。潘香串本来就生着一双短腿，又过早地披了一件大袄，他一下子没认出来，还以为是哪个女人蹲在路边小解。他想回避，就停住了脚步。

“是谁站在那儿，你想把我吓死哩？”潘香串颤声颤气地问。

“你完了嘛？完了就赶紧起来么。”胡峰背着身说。

“是你呀。这娃这娃，你以为嫂子在这儿尿哩？就是尿你还不该过呀？怕啥？怕冲走了你的福气？”她说得肆无忌惮，说完她自己就仰脖子笑了。

胡峰有点耳根子发烧，忙走去。

“急啥哩？兄弟，不到嫂子的屋里坐坐？给嫂子的屋里也留一点你这个贵人的福气，你这一走兴许嫂子都见不上了。”

“不啦不啦，家里还有人。安举哥他们还在那儿坐哩嘛。”

“走了！我还以为他又钻到哪个婆娘家去了，寻了半村，到你家一问，才知道他们到村长家打麻将了。打就打去，只要不偷人。”

“嫂子，你也早点休息吧。”

“咋？你看不起嫂子是不是？走，到家里给你装些核桃红枣什么的，我家的人你们都请喝酒哩，我们也该送你些东西。”她说就拉住了胡峰的胳膊，大有不去就不放他走的架势。

胡峰腾出一只手来，想撕开她的纠缠，她一闪身，他的

手却抓在她的胸脯上。

“哟，你把嫂子的奶都抓疼了。”

“好嫂子，你放开我。我，我要……”

“你要咋？”

“我，我要方便。”

“这还不方便？又不是十里八里。”

“我，我要尿。”胡峰啼笑皆非。

“我的妈哟。尿就是尿嘛，还要说个方便？嫂子听不懂你的洋话。好好，你尿，尿了走。”

“你放开我。”

“这娃这娃，嫂子啥没见过？这黑黑的天，别人又看不见。你那只手不是闲着么。”

“好嫂子，你是存心让我……”他没有说“尿裤子”的话来。

她压低了声音：

“算你猜对了。那个瘦鬼一打麻将就保险到天亮了，孩子都睡着了。你给嫂子……，让嫂子日后也有个上大学的儿子。女子也行，让嫂子也沾孩子的光出去逛一逛。前年那个工作组……，哎，可是一场空喜欢。”

“你不是有孩子嘛？让他们好好念书吧。”

“啧啧，那几个货——尻子都擦不净。”

胡峰的喉咙里好像堵着一块东西，咽不下，吐不出。这一连串让他心里发毛又让他趋于平静的话语，竟将他沉沉下坠的感觉提升到了乱云翻滚的胸中。他本来想说：“你先走，我后边来。”骗她离去。但他立即又打消了这个念头。明天一早就要走，他不愿意让一句谎言折腾得一个女人彻夜躁动